

证券代码：603797

证券简称：联泰环保

公告编号：2020-107

转债代码：113526

转债简称：联泰转债

转股代码：191526

转股简称：联泰转股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增值税退税和其他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1月1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累计收到增值税退税和其他政府补助合计人民币2,170.35万元。

根据相关披露规则，公司在12个月内发生的上述与损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累计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10%，且金额超过100万元，达到披露标准予以披露。

一、基本情况

（一）增值税即征即退70%部分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污水处理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税收优惠。

2020年1月1日至本公告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收到污水处理服务收入的增值税70%部分退税款合计人民币928.03万元。

（二）增值税30%部分及附加税部分

根据国发〔2015〕25号《国务院关于税收等优惠政策相关事项的通知》的第三条规定以及相关的特许经营权合同等，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实际缴纳的增值税扣除退税70%部分的税款以及相关附加税费等由政府给予补贴。

2020年1月1日本公告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收到污水处理服务收入的增值税30%部分及附加税费的补贴款合计830.81万元人民币。

(三) 2020年1月1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收到其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合计人民币411.51万元。

二、对公司的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上述增值税退税款及其他类型政府补助与当期收益相关部分计入当期损益,预计增加本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未经审计)1,020.99万元,占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5.81%。上述补贴的取得将会对公司2020年业绩产生一定积极的影响,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13日